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賴坤弘

電話：7995678#3059

電子信箱：laikh061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3274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市112學年度「母語拍拍走」微電影創作競賽得獎名單  
(55346632\_1133274900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2學年度各級學校「母語拍拍走」微電影創作  
競賽評審結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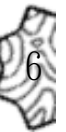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2學年度「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」暨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113年4月11日高市華藝學字第11370171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優勝隊伍如附件，領獎注意事項(含領獎方式與授權同意書)如下：
  - (一)得獎隊伍(含佳作)請填寫作品授權同意書、領款收據，相關表格請至競賽網頁下載。
  - (二)前三名得獎隊伍請派領獎代表(攜帶身分證件)領取，務必於5月13日(星期一)至5月17日(星期五)上午09:00-12:00、下午13:30-16:30請至中華藝校南校區(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9號)學務處林老師領取獎狀及禮券。
  - (三)得獎作品請見競賽網頁 (<https://www.charts.kh.edu>).

高師附中 113/04/26



1130003961



tw/112mother-mov/index.htm)。

(四)競賽相關問題請洽中華藝校學務洪主任，電話：07-5549696轉212。

三、另歡迎各校於母語日至本局本土教育暨臺灣母語資源整合網(<https://enews.kh.edu.tw/local/script1/index.asp>)連結該網頁播放母語微電影創作得獎作品，提升生活母語之推廣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均紙本)



訂



85